

香港中文大學

傳媒申請於校園內進行非商業拍攝

於中大拍攝非商業節目之一般指引：

1. 一般而言，非商業拍攝是指教育、新聞或紀錄性節目的錄影及拍攝工作，**商業或個人用途拍攝，包括廣告、電影及婚紗攝影不包括在內。**
2. 於任何情況下，申請拍攝之機構不可滋擾、妨礙或對中大任何成員及中大的運作造來不便。有關機構、其僱員及關連單位應遵守中大的規則。
3. 拍攝的內容不可令中大的名譽受損，或違反香港法律。
4. 中大保留權利禁止任何於校園內阻礙學術研究、日常運作、學生活動，損毀或改變大學設施，不恰當地使用中大名稱、形象及商標；阻礙交通、停車場或行人路、以及違反大學私隱條例或危害安全的拍攝。
5. 有關機構須自行負責為其團隊人員購買保險及他們的安全；以及不可對中大任何成員或財產造成任何損傷。有關機構應負責中大或任何人士因拍攝活動而引致的受傷或財產受損的索償。